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2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大连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年产8万吨电子级环氧树脂扩建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概述

为深化落实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材料产业链战略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连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齐化”）环氧树脂产品产能，实现规模化效应，进行产品差异化竞争，大连齐化拟投资建设“8万吨/年电子级环氧树脂扩建项目”，最终投资金额以项目建设实际投入为准。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大连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8万吨电子级环氧树脂扩建项目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审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8万吨/年电子级环氧树脂扩建项目；
- 项目实施主体：大连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 项目建设地点：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80号地齐化L（辽宁省大连市金普新区海青岛街道金鹏四路1号）；
- 项目投资金额：总投资预计4亿元，其中建设投资为29,787.8万元，流动资金为10,212.2万元，项目总投资额以实际投资建设情况为准；

- 5、项目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6、项目建设周期：预计18个月，具体实施进度以项目实际进展为准；
- 7、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包括80,000吨/年电子级环氧树脂，副产30,000吨/年工业氯化钠。

（二）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实施主体：大连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13MA0TWNCY5T；
- 3、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4、注册资本：15,317.45万元人民币；
- 5、法定代表人：王建祥；
- 6、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80号地齐化L；
- 7、营业期限：2017年3月9日至2037年3月8日；
-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康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811.904	51%
2	王德宁	3,314.27	21.6372%
3	于会波	2,660.4	17.3684%
4	济南卓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0.876	9.9943%
合计		15,317.45	100%

9、经营范围：新材料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环氧树脂系列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研发、销售；化工商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国内一般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大连齐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建设项目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建设项目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1、项目背景

环氧树脂的最早研发与生产始于 20 世纪 30 年代的德国，行业历经八十多年的发展，环氧树脂产品的品种已较为丰富，质量不断升级及其应用领域已十分

广泛。目前全球环氧树脂产能主要分布在中国、韩国、西欧、美国及中国台湾等地区。环氧树脂需求的增长主要受下游电子电气、涂料和复合材料等应用领域消费增长的带动，环氧树脂的消费结构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经济越发达、生活水平越高，环氧树脂消费量越高。

在“引进来”、“走出去”等战略的发展指导下，中国环氧树脂行业获得长足发展。全球产业持续进行结构调整和地区转移，使得电子、船舶、风电叶片等大多数下游行业转移到中国，带动了对环氧树脂的需求。环氧树脂行业的快速发展与中国制造业的崛起趋势一致，电子工业、汽车产业作为我国的支柱产业，与之配套的环氧树脂需求量大，船舶、海洋工业、集装箱工业也越来越需要环氧树脂。2022年，我国环氧树脂表观消费量约217.6万吨，消费量约占全球总量的一半，是名副其实的环氧树脂消费大国。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尤其是适用性强、性能稳定的高品质环氧树脂目前还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应用于电子元件封装、覆铜板、电工浇注、粉末涂料、汽车底漆等领域的环氧树脂产品部分还依赖进口。因此，我国环氧树脂企业，特别是能够生产适用性较强、性能稳定的高品质环氧树脂产品的企业与国外进口产品相比，具有生产成本上的优势，存在着取代进口产品的发展良机。

目前，我国环氧树脂正朝着“高纯化、精细化、专用化、配套化、功能化、系列化”六个方向发展，以此来满足各个行业对环氧树脂不同性能需求。环氧树脂的应用促进了许多领域的技术变革，在我国产业升级、关键高端产品“卡脖子”问题、实现进口替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本项目所生产的环氧树脂主要应用于电子材料、涂料、复合材料、功能涂料和胶粘剂等方面。其中，电子材料是环氧树脂的主要应用之一，用于覆铜板的基材、电子封装、印制电路板油墨等。覆铜板种类繁多，以环氧树脂作为基材的覆铜板约占覆铜板总量的70%以上。随着“中国制造2025”、“强基工程”和“互联网+”等重大产业转型升级战略的推进，我国电子信息产业将保持快速增长，作为重要的基础材料，覆铜板产业稳定发展的宏观环境短期内不会发生较大变化，特种环氧树脂国内需求量将逐年递增。

2、项目投资主体介绍

大连齐化起步于 2001 年，是一家以生产销售高品质环氧树脂为主，集特种树

脂新材料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产品主要分为双酚 A 型环氧树脂、耐热型环氧树脂和特种环氧树脂三大系列，包括双酚A型液体环氧树脂、双酚A型固体环氧树脂、溴化环氧树脂、邻甲酚醛环氧树脂、苯酚酚醛环氧树脂、双酚F型环氧树脂、苯氧基树脂、环氧固化剂、环氧稀释剂等多个品种。其生产的高纯、电子级、通用型环氧树脂被广泛应用于新能源、覆铜板、电子封装、航空航天、轨道交通、涂料及地坪等诸多领域。

经过20多年的发展，大连齐化已成长为国内具有一定实力的环氧系统供应商，生产装置所采用的环氧树脂生产工艺的引进来源为日本东都化成株式会社，属于世界领先技术之一。大连齐化以其优质的产品品质、持续可靠的稳定性，得到诸多客户的认可，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口碑。大连齐化产品质量各项指标优于中国国家标准 GB/T 13657-2011《双酚 A 型环氧树脂》所列数据并经国家合成树脂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大连齐化产品已通过第三方权威机构的RoSH和REACH认证，其中双酚A型环氧树脂被辽宁省工信厅认定为“专精特新”产品并获得欧洲化学品管理局（ECHA）颁发的“REACH 注册证书”。

大连齐化拥有实用新型专利21项、软件著作权20项、正在申请发明专利2项。大连齐化已通过ISO9001、ISO14001、ISO45001三体系认证，2020年12月，被科技部火炬中心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被辽宁省科技厅认定为“雏鹰企业”。2021年7月，大连齐化被工信部认定为第三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大连齐化以科技为先导，以国际标准为产业规范，努力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品质卓越的最优产品。

大连齐化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环氧树脂系列产品的生产和研究，产品质量国际领先，可以实现进口替代。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其结合企业自身的优势，优化调整环氧树脂产品结构，紧盯高端制造供应链的发展趋势，以电子级环氧树脂为重点，进行企业战略的科学规划；可以进一步提高其对技术创新投入的积极性，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和附加值，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

3、项目影响

本项目目前尚处于前期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整体经营业绩具有积极正向作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的风险

1、本次项目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环氧树脂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环氧树脂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的变化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投资项目的建设运营和预期效益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2、本次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存在不确定性，投资、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融资渠道的通畅程度将使公司承担一定的资金财务风险。若公司通过银行融资、权益融资等方式解决资金问题，可能会导致财务费用增加。公司将统筹资金管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批次投入，合理确定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3、本次项目尚需办理项目环评、安评、能评等手续，能否通过相关政府部门审批存在不确定性。项目的各项数据均为初步规划数据，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盈利的任何预测或承诺，最终实际投资金额具有不确定性。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